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

承包人(全称): 河南昊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 14 号学生公寓楼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 14 号学生公寓楼项目。

2. 工程地点: 河南省焦作市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校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14 号学生公寓楼分为土建及装饰、安装、室外及相关配套工程。无地下室,地上六层,第一~第六层层高均是 3.5m;建筑总高度 22.95m;地下建筑面积 0 m²,地上建筑面积约 6420.75 m²。结构形式为框架结构,基础形式为梁式筏板基础;建筑结构安全等级为一级,建筑抗震设防类别为重点设防乙类;主楼矿框架抗震等级为二级,主楼框架抗震构造措施为二级。

6. 工程承包范围: 包含施工图纸、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所有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3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2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15426696.78 (¥ 壹仟伍佰肆拾贰万陆仟陆佰玖拾陆元柒角捌分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综合单价+签证+变更。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张斌。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包括招标文件及附件、投标文件及附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河南工业和信息化职业学院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2410000317259360B

地 址: 焦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碧辉路801

邮政编码: 454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391-8767009

传 真: 0391-8767010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焦作理工大学支行

账 号: 16302301040003060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5816831511494

地 址: 林州市横水镇中心大街1号院

邮政编码: 4565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371-65988668

传 真: 0371-65988668

电子信箱: haojinjituan@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自贸区分

行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自贸区分

账号: 4105 0180 3608 0955 8888

账 号: 41050180360809558888

本合同一切款项均需转入河南吴锦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指定账户, 否则一切后果本公司概不负责